

亞東技術學院一〇八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一次臨時學務處主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8年9月2日（星期一）上午11時

會議地點：方城210會議室

主 席：林演慶學務長

紀錄：魏曉婷

出席人員：丁瑞昇組長、黃啟峰組長、鄧碧珍組長、傅孝維主任、王弈升主任

壹、主席報告

- 一、有關無菸校園，請生輔組再思考可行性，因目前設置校門口空間有礙觀瞻，請規劃是否有其他替代場地(確認相關法規室內空間是否合宜)。
- 二、方城堡壘計畫目前進度落後，目前規劃擬由學務處新人統籌辦理，其他單位協助執行。
- 三、下次學務主管會議時間為 108 年 9 月 16 日(週一)上午 9 時 30 分。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 一、案由：教育部 108 年友善校園獎評選，優秀學輔主管、優秀學務人員、優秀輔導人員、優秀導師人選推薦，請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務本部】

決議：

- (一) 108 年度優秀學務人員推薦課外組楊慧雯組員；優秀輔導人員與優秀導師部分請諮商中心討論推薦，確認後請向學務長報告結果。
- (二) 108 年度優秀學輔主管推薦課外組黃啟峰組長。
- (三) 績優學校部分，由曉婷協助彙整撰寫，也請各單位協助提供資料。
- (四) 請諮商中心將相關資料寄給獲推薦同仁與導師撰寫遴選表，彙整後請於規定期限內將資料 mail 給北二區承辦人員，並將紙本遴選表一式三份(含光碟)函送教育部。
- (五) 請獲推薦主管、同仁與導師填寫遴選表，並於 108 年 7 月 22 日(一)前繳交諮商中心。

執行情形：已依規定將相關資料於 108 年 7 月 31 日(三)函報教育部。

參、提案討論

- 一、案由：107 學年度學務處績優員工推選，請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處本部】

- (一) 依人事室 108 年 8 月 26 日(二)公告與本校「績優職技員工選拔獎勵辦法」辦理。
- (二) 107 學年度學務處候選名單共 21 人，經人事室依法規與考績資料篩選，與近 2 年得獎者不得推薦，共 16 人符合資格，如下表(※此表由人事室初步審核提供)。

NO	職稱	中文姓名	一級單位	二級單位	備註
1	辦事員	魏曉婷	學生事務處		106 學年推薦
2	組員	陳麗萍	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102、103、105 學年推薦
3	專案人員	陳柏瑋	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106 學年推薦
4	專案人員	林啟興	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5	專案人員	吳高欽	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6	工友	許秀蘭	學生事務處	課外活動組	104 學年推薦
7	組員	楊慧雯	學生事務處	課外活動組	103 學年推薦/得獎
8	書記	蘇怡親	學生事務處	課外活動組	102 學年推薦/得獎
9	工友	林暉傑	學生事務處	課外活動組	
10	組員	廖欽福	學生事務處	體育衛生保健組	
11	專員	賴清美	學生事務處	諮商中心	
12	技正	陳孝清	學生事務處	職涯發展中心	106 學年推薦
13	辦事員	吳怡雲	學生事務處	職涯發展中心	105 學年推薦
14	專案人員	張育芬	學生事務處	職涯發展中心	
15	專案人員	葉佳茵	學生事務處	職涯發展中心	
16	專案人員	黃于庭	學生事務處	職涯發展中心	
17	技士	蕭惠卿	學生事務處	體育衛生保健組	100 學年推薦 101 學年推薦/得獎 105 學年推薦/得獎 (近 2 年不得推薦)
18	專案人員	游世揚	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未符合資格
19	專案人員	馬泰山	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未符合資格
20	組員	邱顯東	學生事務處	課外活動組	未符合資格
21	專案人員	張韶珩	學生事務處	諮商中心	未符合資格

(三) 每位主管可投 3 票，依票數選出 5 位名單，投票單如紙本。

(四) 請獲選五位同仁之績優推薦表(如附件一)與佐證資料請於 108 年 9 月 23 日(週一)送至人事室。

決議：

- (一) 依學務主管投票表決討論決議，107 學年度學務處績優員工由處本部魏曉婷、課外組楊慧雯、生輔組陳柏瑋、體衛組廖欽福、職涯中心葉佳茵獲選。
- (二) 會後將獲選同仁名單提供人事室，並請獲選同仁於 108 年 9 月 23 日(一)前將推薦表與相關附件送至人事室。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1時50分)

陸、附件

附件一_亞東技術學院 106 學年度績優員工獎勵推薦表(P.4)

附件一_亞東技術學院 107 學年度績優員工獎勵推薦表

亞東技術學院

107 學年度 績優員工獎勵推薦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單位		
職稱			到校日期		
最近三年考核成績	107 學年		最近三年獎懲記錄	107 學年	
	106 學年			106 學年	
	105 學年			105 學年	
107 學年度優良事蹟	(請敘述 107 學年之具體事實貢獻或優異工作績效) 1. 2.				
綜合評述	(由直屬主管填寫推薦理由) 1. 2.				
附件表	1. 2.				
直屬主管			一級主管		

1. 以上保證所填內容屬實，並檢附相關佐證資料為憑(附件請以 50 頁為限)。
2. 請填妥本表經直屬主管簽核後，交由上一級主管簽核後送至人事室辦理。